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投资者权益的角度出发，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对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以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进行了检查和监督，现将监事会2022年主要工作内容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2022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会议3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主要议案
1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年4月2日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及经营计划》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1年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审核确认公司2019-2021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年9月25日	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核确认公司申报审计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2年半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3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年11月18日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成员均出席了本年度召开的各监事会会议，并列席了公司董事会会议与股东大会会议，各成员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其所赋予的职责对公司相关事项进行审核，同时本着公司运行合法合规及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在各监事会会议中均发表了自己的独立意见。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股东大会、董事会议的召开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情况以及公司管理制度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能够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决策程序合法。公司本着审慎经营的态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并持续完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过程中尽忠职守、廉洁奉公，未发现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核查情况

监事会认真履行财务检查职能，对公司财务制度执行情况、经营活动情况等进行检查监督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会计内控制度较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2022年度各定期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所出具的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自我评价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的实际情况。

三、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3年度是公司成功上市后第一个完整年度，公司监事会将按照股东大会确定的年度经营目标和方针，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一步促进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和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运行，认真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2023年度监事会的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一）加强各监事会成员的学习。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壮大，公司将面临着新的市场竞争环境，也面临着更多的监管和更大的挑战。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将加强自身的学习，不断适应新形势。同时更要加强对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的监督和检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加强与监管部门的联系，积极主动与监管部门联系与沟通，不断学习新要求 and 规则。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督促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公司规范治理的长效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2023年监事会成员将继续认真履行好监督职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努力实现当年各项工作的顺利完成。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04月26日